



**NANDA
SOFTECH**

南大苏富特科技

JIANGSU NANDASOFT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5)

第三季度業績報告 2022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GEM」）之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GEM** 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GEM** 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GEM** 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 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GEM** 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
所載任何陳述生誤導。



概要

-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營業額約為人民幣202,536,000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下降約45.4%。
-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18,836,000元。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派付股息。

第三季度業績

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未經審核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23,501,000元及人民幣202,536,000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分別下降約人民幣86,101,000元或約78.6%及人民幣168,472,000元或約45.4%。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未經審核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5,091,000元及人民幣18,836,000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分別增加虧損約人民幣3,435,000元或約207.4%及人民幣9,799,000元或約108.4%。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二一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期間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	23,501	109,602	202,536	371,008
銷售成本		(19,929)	(90,820)	(181,956)	(320,001)
毛利		3,572	18,782	20,580	51,007
其他收入		45	268	374	1,499
銷售及分銷開支		(845)	(1,999)	(7,096)	(6,672)
行政開支		(5,947)	(13,063)	(25,597)	(40,926)
融資成本	3	(2,062)	(2,191)	(7,078)	(6,304)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	-	-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4	(5,237)	1,797	(18,817)	(1,396)
所得稅開支	5	-	(337)	(103)	(1,001)
本期間利潤／（虧損）		(5,237)	1,460	(18,920)	(2,397)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換算境外經營業務 財務報表產生的 匯兌差額		189	6	854	(295)
本期間全面收入／（虧損） 總額		(5,048)	1,466	(18,066)	(2,692)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利潤／ (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091)	(1,656)	(18,836)	(9,037)
－非控股權益	(146)	3,116	(84)	6,640
本期間利潤／(虧損)	(5,237)	1,460	(18,920)	(2,397)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 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902)	(1,650)	(17,982)	(9,332)
－非控股權益	(146)	3,116	(84)	6,640
	(5,048)	1,466	(18,066)	(2,692)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4.58)	(2.20)	(1.24)	(0.40)

6



附註

1. 公司資料

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九月十八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自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四日起，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南京市鼓樓區清江南路19號南大蘇富特科技創新園12樓，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紅磡民裕街41號凱旋工商中心1期9樓E座。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計算機硬件及軟件產品貿易、提供系統集成服務及物業投資。

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為朱永寧先生。

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為單位呈列，而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此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此外，合併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要求的適用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以及投資物業於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

歷史成本一般按換取貨品及服務所付代價的公允價值釐定。



附註

公允價值為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得出。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時，本集團會考慮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的特點。於此等合併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之公允價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付款」範圍的以股份付款的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允價值存在某些相似之處但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項下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項下的使用價值）除外。

按公允價值交易的金融工具及投資物業，凡於其後期間應用以不可觀察數據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該估值技術應予以校準，以令首次確認時採用估值技術得出的結果與交易價格相等。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允價值計量根據公允價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及輸入數據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劃分為第一、第二或第三級，概述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於計量日期獲取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所得輸入數據（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附註

3.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租金減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於本年度應用以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此等合併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引用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 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冠肺炎 疫情相關租金減免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 第5號（二零二零年）的相關修訂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 遞延稅項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所得 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 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²

附註

- 1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待定期限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將來不會對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4. 收入

期間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分析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計算機硬件及軟件產品	5,861	2,074	10,944	5,913
系統集成服務	13,954	103,462	179,116	352,752
物業管理服務	967	849	2,391	2,139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20,782	106,385	192,451	360,804
其他來源的收入				
租金收入	2,719	3,217	10,085	10,204
總收入	23,501	109,602	202,536	371,008
確認收入的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5,861	2,074	10,944	5,913
隨時間	17,640	107,528	191,592	365,095
	23,501	109,602	202,536	371,008

附註

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

買賣計算機硬件及軟件產品

來自計算機硬件及軟件產品買賣的收入於計算機硬件及軟件產品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的時間點確認，即客戶取得計算機硬件及軟件的控制權且本集團擁有收取款項的現時權利及極可能收到代價的時點。

提供系統集成服務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系統集成服務。由於本集團創建或提升由客戶全程控制的資產，此類服務確認為隨時間達成的履約責任。此類服務的收入使用產出法確認，即以本集團迄今已完成的相關服務為基準，並參考經客戶核實的定期進度報告。本公司董事認為，產出法可如實反映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完全達成相關合約的履約責任的進度情況。

物業管理服務收入

提供物業管理服務的收入乃參照完全達成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情況隨時間確認，原因為客戶同時收取及使用本集團履約所帶來的利益。就包括租賃及非租賃部分（物業管理服務）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以相對獨立的售價基準將代價分配至單獨租賃及非租賃部分。分配至物業管理服務的預付代價確認為合約負債，並於服務期間解除。



附註

5.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2,024	2,136	6,950	6,127
租賃負債之利息	38	55	128	177
合計	2,062	2,191	7,078	6,304

6. 除所得稅前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已扣除 下列各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27	2,006	6,731	6,005
無形資產攤銷	13	10	38	38
使用權資產折舊	245	256	735	768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9,929	90,820	181,956	320,001

7.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的收入並非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故並無就香港稅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的稅率均為25%。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日，本公司取得中國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有效期為三年。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實體自取得高新技術證書當年起可享受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待遇。因此，本公司自二零二零年起計三年按優惠稅率1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於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按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5%或25%（二零二一年：15%或25%）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稅項支出包括：

中國所得稅

-	337	103	1,001
---	-----	-----	-------

8.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二日，本公司實施股本重組，當中包括將每八(8)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的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8元的合併股份的股份合併，以及將合併股份的面值由每股人民幣0.8元削減至每股人民幣0.1元的股本削減（「股份合併」）。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分別約為人民幣5,091,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656,000元）及人民幣18,836,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9,037,000元）計算。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為411,000,000股（二零二一年：411,000,000股（經重列）），已作出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二日獲批准進行的股份合併。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已相應重列。

由於在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內並無潛在攤薄證券，故並無列示有關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

附註

9. 儲備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權益

項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當期其他 全面收入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328,800	214,069	81,862	20,422	(673)	(7,076)	(457,458)	179,946	71,987	251,933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	-	-	-	(295)	-	(9,037)	(9,332)	6,640	(2,692)
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328,800	214,069	81,862	20,422	(968)	(7,076)	(466,495)	170,614	78,627	249,241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328,800	214,069	81,862	20,560	(996)	(7,541)	(497,588)	139,166	72,973	212,139
股份合併	(287,700)	287,700	-	-	-	-	-	-	-	-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	-	-	-	854	-	(18,836)	(17,982)	(84)	(18,066)
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41,100	501,769	81,862	20,560	(142)	(7,541)	(516,424)	121,184	72,889	194,073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財務回顧

期間，由於新冠肺炎感染病例飆升，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江蘇長天智遠交通科技有限公司（「長天智遠」）承建項目的階段性結算確認收入受較嚴重影響，相比去年同期確認收入下降約166,396,000元或約46.7%，使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綜合營業額為人民幣23,501,000元及人民幣202,536,000元，較去年同期分別下降約人民幣86,101,000元或約78.6%及人民幣168,472,000元或約45.4%。

期間，新冠肺炎疫情不僅對全球經濟前景造成前所未有的衝擊，同時亦對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整體經濟及市況及本公司經營所在行業產生影響，本公司因此面臨持續不斷的挑戰。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分別約為人民幣5,091,000元及人民幣18,836,000元，較去年同期分別增加虧損約人民幣3,435,000元或約207.4%及人民幣9,799,000元或約108.4%；主要由於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的人民幣51.0百萬元減少26.1%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的人民幣20.6百萬元。

管理層持續監察有關狀況並維持本公司作為軟件開發供應商於中國境內的市場地位。期間，管理層嚴格控制行政開支，因此行政開支較二零二一年同期減少37.5%。

業務回顧

於二零二二年第三季度，在克服二零二二年第二季度疫情後期不利的影響下，公司落實穩健發展的總體戰略，重點維護既有項目進程，積極開創新的業務局面，為保障全年業績奮力攻堅。



智慧交通

公司控股公司江蘇長天智遠交通科技發展有效公司（「長天智遠」）三季度繼續克服多重困難，在前期多個項目因疫情擱置的不利條件下，努力推動施工建設進程，優先保障省內工程進展，加快省外項目進度，為年末業務衝刺做好各項準備。公司業務及管理團隊積極制定優化各項催收策略，加強與既有客戶溝通，努力推動項目結算進展，提升公司運營效率。同時，公司積極籌備信息創新領域內相關資質申報，做好相關技術儲備，積極謀劃未來發展新機遇。

智慧教育

本期內，公司控股的江蘇智雅在線教育有限公司（「智雅在線」）繼續圍繞常州科教城平台開展工作，著力加強新產品的開發力度，以適應更多高職院校的實際授課需求。智雅在線繼續發揮科教城平台的輻射作用，深度整合園區內外高職院校資源，以科教城為依托點，為省內高職院校量身定制更為豐富、更具特色的在線專業課程。同時，公司不斷加強技術迭代，結合人工智能、VR等技術，提升遠程課程的交互式教學體驗，獲得了良好的市場反饋。



高校知識產權交易平台

公司參股企業南京中高知識產權股份有限公司（「**中高公司**」）運營三季度業務快速推進，開發了珠海企宜知識產權服務有限公司、南京攀登者知識產權代理有限公司等重點客戶，平台累計註冊用戶數達**28,000**個，企業用戶達超**18,000**個，平台服務市場化的能力顯著提升，影響力持續加強。本期，中高公司著重加強政府端與高校端的產品研發，完善各項產品指標，改進用戶體驗，更加精準地對接用戶需求，更加有效地嫁接專利供需兩端應用市場。在分中心建設方面，中高公司排除異地辦公困難，按時完成了寧夏東西部技術轉移服務平台驗收，同時通過蘇遼合作創新園·知識產權平台等重點項目的測試。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我國經濟整體下行趨勢漸止，復甦向上態勢日趨明朗，多項有利政策為經濟前行注入動力，但不確定依然佔據主導地位。作為互聯網行業的企業，需要加強對經濟新形勢的研判，發掘更多更新的發展機遇。

公司將繼續加強對經濟新形勢的研判，深入研究行業發展趨勢，加大對市場需求的調研力度，深耕現有各智慧平台業務，持續調整和優化業務戰略，以適應新的發展環境，努力開闢更加廣闊的發展空間。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規定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種類	內資股數目	H股數目	被視作於	被視作於	被視作於
				本公司內資 股本中擁有 實際權益的 百分比 (附註1)	本公司H股 股中擁有 實際權益的 百分比 (附註1)	本公司股本 總額中擁有 實際權益的 百分比 (附註1)
朱永寧先生	控股企業的權益	102,597,967	-	29.49% (附註3)	-	24.96%

附註：

- 截止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347,850,000股內資股及63,150,000股H股，即合共411,000,000股。
-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二日，本公司實施股本重組，當中包括按以下基準進行的股份合併：每八(8)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現有內資股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80元的合併內資股（「合併內資股」）；及每八(8)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現有H股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80元的合併H股（「合併H股」）。

17 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緊隨股份合併後，建議透過將每股合併內資股及每股合併H股的面值由人民幣0.80元削減至人民幣0.10元而削減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即以每股合併內資股人民幣0.70元及每股合併H股人民幣0.70元為限註銷本公司的註冊資本，以令緊隨股本削減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合併內資股及每股合併H股的面值均為人民幣0.10元。股本削減產生的進賬將計入本公司的實繳盈餘賬，以供董事按中國法律及章程允許的任何方式使用。

- (3) 101,100,000股內資股由江蘇科能電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科能電力」）持有，朱永寧先生持有江蘇科能電力的90%股權。另1,497,967股內資股由江蘇金濤投資有限公司（「江蘇金濤投資」）持有，朱永寧先生持有江蘇金濤投資的90%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朱永寧先生被視為於江蘇科能電力及江蘇金濤投資的上述權益中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任何時間概無本公司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獲授權透過認購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獲得利益，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為任何安排的一方以讓董事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中購買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及淡倉的股東（除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如下：

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股東	權益種類	內資股數目	內資股百分比 (附註1)	H股數目	H股百分比 (附註1)	內資股及 H股數目	內資股及 H股百分比 (附註1)
江蘇科能電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01,100,000	29.06%	-	-	101,100,000	24.60%
安徽九西實業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74,199,122	20.76%	-	-	74,199,122	17.57%
福基投資有限公司(附註4)	實益擁有人	30,000,000	8.62%	-	-	30,000,000	7.30%
江蘇富創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8,125,000	8.09%	-	-	28,125,000	6.84%
江蘇裕昌現代農業發展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8,125,000	8.09%	-	-	28,125,000	6.84%
嘉塔爾(南京)能源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6,250,000	7.55%	-	-	26,250,000	6.39%
東華石油(長江)有限公司(附註4)	實益擁有人	-	-	-	10,525,000	10,525,000	16.67%

附註：

- 截止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347,850,000股內資股及63,150,000股H股，即合共411,000,000股。
-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二日，本公司實施股本重組，當中包括按以下基準進行的股份合併：每八(8)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現有內資股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80元的合併內資股（「合併內資股」）；及每八(8)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現有H股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80元的合併H股（「合併H股」）。

緊隨股份合併後，建議透過將每股合併內資股及每股合併H股的面值由人民幣0.80元削減至人民幣0.10元而削減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即以每股合併內資股人民幣0.70元及每股合併H股人民幣0.70元為限註銷本公司的註冊資本，以令緊隨股本削減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合併內資股及每股合併H股的面值均為人民幣0.10元。股本削減產生的進賬將計入本公司的實繳盈餘賬，以供董事按中國法律及章程允許的任何方式使用。

- (3) 101,100,000股內資股由江蘇科能電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科能電力」）持有，朱永寧先生持有江蘇科能電力的90%股權。另1,497,967股內資股由江蘇金濤投資有限公司（「江蘇金濤投資」）持有，朱永寧先生持有江蘇金濤投資的90%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朱永寧先生被視為於江蘇科能電力及江蘇金濤投資的上述權益中持有權益。
- (4) 福基投資有限公司與東華石油（長江）有限公司股東為同一實際控制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外，並無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登記的權益或淡倉。

競爭權益

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持有任何權益。

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與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載列的規定標準同等嚴謹。經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及監事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均已遵守規定的交易標準及本公司就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所採納的行為守則。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於本年度，董事會已根據國際準則盡力確定及制訂最佳常規。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除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有偏離外，本公司一直遵守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董事會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確保更高的透明度及披露質素以及有效的風險控制。本公司相信，致力達致最高管治標準將可帶來長遠價值，並最終為股東及權益擁有人帶來最大回報。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成立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周美林先生、張正堂先生及徐小琴女士。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報告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亦已對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第三季度業績公佈及第三季度報告進行審閱並同意該等內容。

購入、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Jiangsu NandaSoft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朱永寧

中國南京，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

* 僅供識別

